

证券代码：871312

证券简称：新剑传动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新剑机电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为配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自身经营发展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二） 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增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公司市场规模；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等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事项与公司股东进行了初步沟通与协商，并将采取有效保护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

分、有效的保障。为了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安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杭州新剑机电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新剑机电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